



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223 /10

市區更新及歷史建築保育工作小組

工作報告

本工作小組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舉行第十七次會議，報告和討論以下事項：

- (1) 工作小組通過鄭泳舜先生加入為工作小組委員。
- (2) 工作小組通過由香港大學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推行名為「『市區重建項目業主與租客的安置及賠償政策及程序』檢討分析」的項目，並通過撥款申請，金額為 48,000 元。
- (3) 工作小組通過由民間博物館計劃推行名為「深水埗舊型私人樓宇居民的生活文化足跡之(一)：『搬屋搬啲乜？』」的項目，並通過撥款申請，但金額仍需要向機構商討後確定。
- (4) 工作小組知悉「深水埗文化歷史及古蹟紀錄與公眾參與計劃」的計劃簡報。
- (5) 工作小組知悉市區重建局(市建局)「荔枝角道/桂林街及醫局街項目」、「海壇街/桂林街及北河街項目」以及「順寧道項目」安置搬遷住戶及補償的安排。
- (6) 工作小組關注市建局就上述項目安置搬遷住戶及補償的安排，但必須考慮到低收入人士的住屋需要，作出長遠計劃。
- (7) 工作小組知悉杜立基先生的信函。工作小組計劃因應信函向香港房屋協會(房協)就 K20 至 K23 重建項目提出意見，並等待房協的回應。(詳情請參閱市區更新及歷史建築保育工作小組文件 20/10)

(8) 主席建議在本年度工作中，整理過去的研究成果和資料，製成報告；有關細節留待下次會議通知委員。

深水埗民政事務處

區議會秘書處

二零一零年九月

市區更新及歷史建築保育工作小組**2010 年 6-9 月進展報告****(I) 進行活動項目：**

名稱：	時期：	效果：
1) 深水埗文化歷史及古蹟紀錄與公眾參與計劃	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 31 日	協助聯繫不同社區單位及商戶，加深居民對市區更新、社區長遠規劃發展、自身的文化資本優勢等方面的認識
2) 「順寧道重建項目業主與租客的安置及賠償政策及程序」檢討分析	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	檢視順寧道重建項目是否按照「以人為本」的工作方針執行

(II) 計劃將開展的活動項目：

名稱：	時期：	效果：
3) 深水埗舊型私人樓宇居民的生活文化足跡之(二)：「搬屋搬喺乜？」	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1 月	安排展覽提升社區互動及提升市民歸屬感
4) 「市區重建項目業主與租客的安置及賠償政策及程序」檢討分析	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2 月	延續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的所得結果加以分析及比較，研究是否按照「以人為本」的方針執行

(III) 致函香港房屋協會就房屋興建模式作建議

工作小組經過多次討論後，發現深水埗區不論在新型屋苑，以及在市區重建的項目，大多數都以高級住宅為興建模式，使受影響的基層市民往往不能負擔新住宅的高昂樓價及租金。此外，於工作小組第十七次會議中，討論有關重建模式及受影響的居民的住屋問題。市區重建局代表提出由香港房屋協會（房協）供應的三至四人以上單位不足，導致原區安置計劃受阻礙。由於委員在會上就市區重建項目 K20, K21, K22, K23 提出建議，會議後將致函房協作反映，總結如下：

- a) 房協在規劃上述地盤的樓宇重建時，應以不同形式例如：出租公屋、居屋、夾屋水平的私人樓宇等多樣化建築，以回應現時市民對社區重建的期望，使受影響的居民得以原區安置，保留原有的社區網絡，才可享受到家園重建後更好的生活環境。
- b) 此外，房協應考慮上述地盤受重建影響的居民，日後的生活質素，以簡約的設計、較廉宜及合理的樓宇定價，令市民較易得到安居之所，並可維持深水埗獨特之社區文化和面貌。